

南靖县县道X572奎梅线道路拓宽工程（奎洋镇南一库区主干道道路拓宽工程）采购公告

南靖县县道X572奎梅线道路拓宽工程（奎洋镇南一库区主干道道路拓宽工程）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南靖县奎洋镇店美村民委员会已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南靖县县道X572奎梅线道路拓宽工程（奎洋镇南一库区主干道道路拓宽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展竞争性磋商活动。

1、项目名称：南靖县县道X572奎梅线道路拓宽工程（奎洋镇南一库区主干道道路拓宽工程）

2、备案编号：/

3、项目编号：ZZTZ采购[2023]015号

4、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504733.00元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504733.00元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35000.00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 位	所属行 业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1	南靖县县道X572奎梅线道路拓宽工程（奎洋镇南一库区主干道道路拓宽工程）	1.00	3504733.00	项	建筑业	否

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①采购人确认，本项目专门面向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范本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供应商应认真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若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条款与本条款有矛盾之处以此处为准。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采购包1：【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预留形式：【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比例：100%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6.2特定条件：

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其他资格条件1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三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并提供相关材料。注：若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的，以公布统一延期时间为准（附相关延期通知资料）。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非中小企业的将被拒绝，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1、供应商提报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且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2、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1点材料，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3、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1点材料，但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6.3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不接受。

6.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互为投资和被投资的关联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

6.5投标人应符合以上条件且没有因违法违规被限制参加投标。

6.6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应当在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以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招投标系统原因导致不能解密的除外），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投标人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文件第五章。

7、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2023年07月07日至2023年07月13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1:59:59，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7.1获取地点：

在线报名：请登录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进行实名报名，报名成功之后，即可在线下载标书，成功下载即为报名成功。（平台客服电话：400-870-5191）

8、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7日10:00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8.1逾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2.本项目采用网上无纸化招标，投标人须于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对已投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编辑再投递，交易系统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份投递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为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操作规程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对其进行加密和上传，有关投标的操作规程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相关使用说明或电话咨询客服（联系电话：4008705191）。

8.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起30分钟内在线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9、开标时间及地点：2023年07月17日10:00时（北京时间），随行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漳州市芗城区延安北路49号吉

龙大厦10楼)。

注：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易交易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

10、如有变更，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通过随行易交易（漳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enjoy5191.com/>）通知，请投标人关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应随时登陆招投标活动发布公告的媒介网站，查询本工程招投标活动的其他修改变更通知，若投标人的原因而造成的遗漏或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采购人：南靖县奎洋镇店美村民委员会

联系人：庄先生

联系方法：17759663555

12、代理机构：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丹霞路69号欣隆盛世15幢1301室

联系人：小江

联系方法：18959611145

备注：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35000.00元。

磋商保证金提交的方式：采用公对公转账、电汇或电子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或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或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保险）。

附1：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商业城支行
银行账号：1610 6010 0100 4009 44
特别提示
1、请投标人务必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请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磋商保证金”。3、投标人按照所投合同包，以电汇、转账形式向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于开标前一日17:00时前提交至漳州拓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内，否则其投标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注意：以私人转账或现金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交款凭证复印件密封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或随投标文件同时递交。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公司名称应与报名投标的公司名称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蔡江斌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